

「可供食品使用原料彙整一覽表」列載應於產品標示警語之原料清單表 (103.11.6)

項次	類別	中文名稱	外文名稱	學名	部位	備註
36	草、木本植物類 (1)	番瀉	Senna	Cassia angustifolia Vahl	葉、莢	番瀉苷(sennosides)之每日食用限量為 12 mg 以下。產品應標示番瀉苷含量及每日建議食用量，且應標示相關之警語。
42	草、木本植物類 (1)	管花肉蓯蓉萃取物		Cistanche tubulsa (Schrenk) Wight	根	每日限量不得超過 450mg，且必須加標「嬰幼兒、孕婦、哺乳期婦女及服用抗凝血功能藥物者不宜食用」之警語。
46	草、木本植物類 (1)	綠咖啡萃取物	Green coffee bean extract	Coffea canephora, Coffea Arabica	種子	每日攝食限量為 400mg 以下，且必須加標「12 歲以下孩童、孕婦、消化不良與重大疾病患者不宜食用」之警語。

49	草、木本 植物類 (1)	燕子掌	Dwarf Jade	Crassula argentea Thunb.	葉	每日 120mg 以下，不適宜嬰兒過敏體質、貧血及低血糖人群。
76	草、木本 植物類 (1)	絞股藍；七 葉膽；五葉 蔘	Amachazuru	Gynostemma pentaphyllum Makino	全草	製售含本原料之食品，應加標「本品請勿長期或大量食用」字樣之警語。
77	草、木本 植物類 (1)	魔鬼爪	Devil's Claw	Harpagophytum procumbens (Burch.) DC. ex Meisn.	葉	限供茶包。 警語：1.本產品副作用會刺激胃酸分泌，凡有胃潰瘍、十二指腸潰瘍、心悸、胃酸過多、膽結石患者及孕婦忌食。 2.請勿與抗生素、消炎藥、抗凝血劑同時食用。 3.凡有任何身體不適或服用藥物情況下，請勿食用本產品。
118	草、木本 植物類 (1)	蘿梨葉	Noni leaf	Morinda citrifolia L.	葉	限乾品可供為沖泡茶包原料，且每日不得超過乾品 1g， 並須加標「嬰幼兒、孕婦及慢性腎臟疾病患者不宜食用」之警語。

184	草、木本 植物類 (1)	寬葉椴樹	Lime Flower	<i>Tilia platyphyllos</i> Scop.	花	須加標「懷孕或授乳婦女不宜食用」 之警語。
187	草、木本 植物類 (1)	長柄菊		<i>Tridax procumbens</i> L.	全草	每日攝食限量為 3g 以下，限於青草 茶或茶包使用，且必須加標「孕婦與 幼兒不宜使用」之警語。
198	草、木本 植物類 (1)	南非醉茄 萃取物	Ashwagandha	<i>Withania somnifera</i>	葉、根	水粗萃取物之乾品每日攝食限量為 250mg 以下，且必須加標「嬰幼兒、 孕婦、老年人及腸胃功能不佳者不宜 食用」之警語。
204	草、木本 植物類 (2)	蘆薈	Aloe	<i>Aloe africana</i> , <i>Aloe</i> <i>arborescens</i> , <i>Aloe</i> <i>ferox</i> Mill., <i>Aloe</i> <i>perri</i> , <i>Aloe spicata</i> , <i>Aloe</i> <i>vera</i> (L.)N.L.Burm (<i>Aloe barbadensis</i>	葉	蘆薈原料需確實經完全去皮後始得 加工使用，且產品販售時應加標「孕 婦忌食」字樣之警語；若檢具產品經 具公信機構檢驗不含「蘆薈素 (Aloin)」之分析證明者，則始得免 標「孕婦忌食」警語。

				Mill.)		
239	草、木本 植物類 (2)	肉桂(桂皮)	Cinnamoni Cortex	Cinnamomum cassia Nees ex Blume, Cinnamomum burmannii Blume, Cinnamomum loureirii Nees, Cinnamomum zeylanicum , Cinnamomum aromaticum Nees	樹皮	不得單一原料使用。標示有每日建議 食用量之茶包、錠狀、膠囊、粉末狀、 液狀等產品販售時應加標「孕婦忌 食」字樣之警語。
240	草、木本 植物類 (2)	桂枝	Cinnamoni Ramulus	Cinnamomum cassia Nees ex Blume, Cinnamomum burmannii Blume, Cinnamomum loureirii Nees,	嫩枝	不得單一原料使用。標示有每日建議 食用量之茶包、錠狀、膠囊、粉末狀、 液狀等產品販售時應加標「孕婦忌 食」字樣之警語。

				Cinnamomum zeylanicum , Cinnamomum aromaticum Nees		
241	草、木本植物類 (2)	苦橙	Bitter Orange	Citrus aurantium L.	果實 (含果皮)	1.使用苦橙之產品，應加標示下列事項：(1)兒童、孕婦、哺餵母乳者、老年人及具心血管疾病者不宜使用。(2)不得與咖啡因產品同時食用。(3)服用藥物者，在使用前須先諮詢醫療人員。2.苦橙所含成分「Synephrine」濃度為6%以下，每日食用限量為20mg以下。(102.10.16 部授食字第1021350767 號)

266	草、木本 植物類 (2)	紫錐菊	Echinacea	Echinacea purpurea	全株	每日食用限量不得超過 900mg，應加標「嬰幼兒、孕婦、18 歲以下兒童與青少年及患有自體免疫性疾病者不宜食用」之警語。並於 101 年 1 月 1 日起標示警語修正為「二歲以下之幼童、糖尿病患者、患有免疫相關疾病者或正在使用免疫相關藥物治療者，在使用前須先諮詢醫療人員」等字樣。(100.5.24 署授食字第 1001301468 號)
336	草、木本 植物類 (2)	(洋)車前子 殼	Psyllium seed husk	Plantago asiatica L., Plantago depressa Willd.	種子殼	每日最高攝食量為 10.2g，並加標「請配合足量水一起食用，對車前子過敏者請勿食用」字樣警語。
453	草、木本 植物類來 源製取之 原料	甘蔗蠟萃 取物	Sugar Cane Wax Extract	Saccharum officinarum L.	甘蔗皮	每日攝食限量為 300 mg 以下，且必須加標「孕婦及 12 歲以下之兒童不宜食用」之警語。

503	菇蕈類	蛹蟲草		<i>Cordyceps militaris</i> (L. ex Fr.) Link	子實體	1.應以中文及依每日食用限量標示下列事項：(1)「不建議嬰幼兒、兒童、孕婦與真菌過敏者使用」。 (2)「一日請勿超過○份(或包、顆、粒等其他單位)」。 2.蛹蟲草子實體是以人工方式將蛹蟲草菌種接種至培養基上進行培育，因此並無蟲體。子實體採收後直接食用或經乾燥磨粉等步驟供加工使用。 3.每日食用限量以乾品計為 600 毫克。若為經萃取者，其萃取物每日食用限量以蟲草素及腺核苷計算，分別不得超過 3.6 毫克及 0.5 毫克。 4.103 年 2 月 21 日部授食字第 1021350894 號公告，並自 103 年 6 月 19 日生效。
-----	-----	-----	--	--	-----	--

506	菇蕈類	冬蟲夏草 菌絲體			<p>菌絲體</p> <p>1.產品外包裝標示：(1)於產品外包裝明顯易見處，加註「本產品非中藥材冬蟲夏草之製品」之醒語；其每一個字字體之長寬，不得小於四公厘。(2)於產品外包裝上明確標示菌株之中文名稱及拉丁學名。(3)本食品於標示或廣告時，應完整標示「冬蟲夏草菌絲體」七個字，不得僅標示「冬蟲夏草」四個字，且該七個字之字體，應大小一致。2.食品品名標示為「冬蟲夏草菌絲體」時，其使用之菌株須為中華被毛孢(<i>Hirsutella sinensis</i>)，或分離自冬蟲夏草之蟲草相關菌株。3.冬蟲夏草菌(<i>Cordyceps sinensis</i>)之無性世代為中華被毛孢。本食品使用中華被毛孢為原料時，食品業者免提供菌株來源證明，但仍應</p>
-----	-----	-------------	--	--	---

					<p>具備該菌株之鑑定證明。 4.本食品使用中華被毛孢以外之菌株為原料時，食品業者應具備該菌株分離自冬蟲夏草之來源、詳細加工或製造過程、規格及食用安全性等相關證明文件，送衛生福利部(原行政院衛生署)備查。(101.2.9 署授食字第1001303885 號)</p>
610	微生物及其來源製取之原料	輔酵素 Q10	Coenzyme Q10		<p>每日最高攝食量不得超過 30mg。須加註警語「15 歲以下小孩、懷孕或哺乳期間婦女及服用抗凝血藥品 (warfarin) 之病患，不宜食用」字樣。</p>

695	其他	肌酸	Creatine; Creatine monohydrate		食用肌酸之用途，主要作為運動人員或健美人士之增補劑。添加肌酸之食品，須以中文顯著標示「肌酸不適合一般人食用。如擬食用，須在醫師、營養師或專業人士之指導下使用。使用不當，可能產生之副作用包括：造成肌肉裂傷；產生體水滯留，增加心臟負荷；腎臟功能不佳者產生腎衰竭；飲水量增加造成電解質稀釋而引起抽筋或嘔吐；腸胃不適（下痢）」等字樣。
-----	----	----	--------------------------------------	--	---

701	其他	舒可慢	Sucromalt			「舒可慢」為以蔗糖、麥芽糖為原料，利用自 <i>Leuconostoc citreum</i> 或 <i>Bacillus licheniformis</i> 菌株萃取的 <i>alternansucrase</i> (一種葡萄糖基轉移酶) 而製成的寡糖，聚合度 ≤ 12 。通常含有 35%~45%果糖、7~15%白菌二糖 (<i>leucrose</i>)、小於 5%其他雙糖及大於 40%寡糖。每日最高攝食量不得超過 12g；須加註警語「果糖代謝能力缺失者避免食用」字樣。(99.10.21 署授食字第 0991303234 號公告)
703	草、木本植物類 (1)	奇異果種子萃取物	Kiwi seed extract	<i>Actinidia chinensis</i> Planch.	種子	須加註警語「孩童可能會產生過敏」字樣。(99.11.5 署授食字第 0991303431 號公告)
704	草、木本植物類 (1)	草莓種子萃取物	Strawberry seed extract	<i>Fragaria x ananassa</i> Duch	種子	須加註警語「孩童可能會產生過敏」及「不能飲用葡萄柚原汁之用藥者應特別注意」等字樣。(99.11.5 署授食

						字第 0991303431 號公告)
705	草、木本 植物類 (1)	地靈萃取 粉末；銀條	Stachys floridana extract powder	Stachys floridana	地下塊 莖	每日食用限量為 25g 以下；且應以中文顯著標示警語「大量食用可能會造成脹氣、腹痛等症狀」等字樣。 (99.11.29 署授食字第 0991303784 號公告)
707	草、木本 植物類 (2)	四稜白粉 藤；方莖青 紫葛；翡翠 閣；碧水角	Veldt grape	Cissus quadrangularis	藤莖	其每日食用限量為 300 毫克以下，且應以中文顯著標示警語「孕婦、幼兒與生長發育期之青少年不宜使用」等字樣。(99.12.28 署授食字第 0991304156 號公告)
713	草、木本 植物類 (1)	貓爪藤樹 皮萃取物		Uncaria tomentosa	樹皮	每日食用限量為 700 毫克以下，且應以中文顯著標示警語「1. 孕婦、授乳婦女及三歲以下嬰幼兒不宜食用。2. 使用抗凝血劑者，食用前須先諮詢醫生」等字樣。(100.3.25 署授食字第 1001300720 號公告)

715	禽、畜類 及其來源 製取之原 料	蛋殼膜	Eggshell membrane			每日食用限量為 500 毫克以下，且應以中文顯著標示警語「懷孕、哺乳期間婦女及對蛋過敏者應避免食用」等字樣。(100.4.6 署授食字第 1001300783 號公告)
716	草、木本 植物類 (2)	鼠尾草種 子	chia seed	Salvia hispanica L.	種子	應以中文顯著標示「對花生等核果過敏者應小心食用」等字樣。(100.4.19 署授食字第 1001300994 號公告)
717	草、木本 植物類 (2)	狹葉紫錐 菊根		Echinacea angustifolia DC.	根	應以中文顯著標示「二歲以下幼童、糖尿病患者、患有免疫相關疾病者或正在使用免疫相關藥物治療者，在使用前須先諮詢醫療人員」等字樣。(100.4.19 署授食字第 1001300910 號公告)

718	草、木本 植物類 (2)	魔鬼爪	Devil's claw	Harpagophytum procumbens (Burch.) DC.	根	1.每日限量為 4.5 公克乾燥根或 100 毫克 harpagoside 以下。2.應以中文顯著標示「胃潰瘍、十二指腸潰瘍、心悸、胃酸過多、膽結石患者及孕婦忌食，且勿與抗生素、消炎藥、抗凝血劑同時食用」等字樣。(100.4.20 署授食字第 1001301132 號公告)
721	其他	甲基硫醯 基甲烷	Methylsulfonyl Methane, MSM			1.每日食用限量為 6 公克，且單一次劑量不得超過 2 公克。2.包裝食品應以中文顯著標示「避免睡前食用、孕婦及哺乳期婦女使用前應先諮詢醫師」等字樣。3.如以二甲基甲 磺(Dimethyl sulfoxide, DMSO)與過氧化 化氫(Hydrogen proxide)合成，成品之 二甲基甲磺殘留量需低於 0.05%。 (100.6.3 署授食字第 1001301478 號 公告)

725	微生物及其來源製取之原料	穀胱甘肽	Glutathione			由圓酵母(Torula yeast)發酵製成；每日食用限量為 250 毫克以下，使用原料「穀胱甘肽」之包裝食品，應以中文顯著標示「對穀胱甘肽過敏者、孕婦、哺乳婦女及嬰幼兒應避免食用」等字樣。(100.10.18 署授食字第 1001303138 號公告)
726	草、木本植物類 (1)	三果木樹皮萃取物		Terminalia arjuna	樹皮	每日食用限量 300 毫克以下，且應以中文顯著標示「孕婦及嬰幼兒不宜食用」及「服用心血管疾病或高血脂症藥物者，食用前應先諮詢醫師」等字樣。(100.10.31 署授食字第 1001303212 號公告)

728	菇蕈類	桑黃		<i>Phellinus linteus</i>	菌絲體	每日食用限量為 3 公克。使用原料「桑黃菌絲體」之包裝食品，應以中文顯著標示「嬰幼兒、孕婦及哺乳婦女應避免食用」等字樣。產品之標示或廣告不得僅標示「桑黃」，應完整標示為「桑黃菌絲體」，且字體大小應一致。(101.1.18 署授食字第 1011300008 號公告)
729	草、木本植物類 (1)	印度仙人掌		<i>Caralluma fimbriata</i>	地上植株	每日食用限量為 50 毫克以下，使用原料「印度仙人掌萃取粉」之包裝食品，應以中文顯著標示「孕婦及嬰幼兒不宜食用」等字樣。(101.1.18 署授食字第 1011300008 號公告)

730	草、木本 植物類 (2)	雪蓮組織 培養物		Saussurea involucrata	花	<p>1.原料「雪蓮組織培養物」之每日食用限量為鮮品 60 克，乾品 3 克。2. 使用原料「雪蓮組織培養物」之包裝食品，應以中文顯著標示「嬰幼兒及孕婦應避免食用」及「本品係雪蓮組織培養物，非自然生長之雪蓮」等字樣。3. 產品之標示或廣告不得僅標示「雪蓮」，應完整標示為「雪蓮組織培養物」，且字體大小應一致。 (101.2.4 署授食字第 1011300195 號公告)</p>
750	草、木本 植物類 (2)	土肉桂；假 肉桂；台灣 土玉桂	Odour-bark cinamon	Cinamomum osmoploeum Kanehira	葉	<p>標示有每日建議食用量之茶包、錠狀、膠囊、粉末狀、液狀等產品販售時應加標「孕婦忌食」字樣之警語。</p>